

证券代码：002366

证券简称：台海核电

公告编号：2020-035

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信托资产份额被司法拍卖的 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

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5月26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信托资产份额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8），公司控股股东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台海集团”）其所持有的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管理的“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-睿宏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的信托资产份额于2020年6月3日10时起至2020年6月4日10时止（延时的除外）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了公开拍卖。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页面显示，本次拍卖流拍。

经与台海集团沟通核实，台海集团目前尚未收到任何相关的法律文书。根据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公告显示，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定于2020年6月15日10时起至2020年6月16日10时止（延时的除外）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上述标的再次进行公开拍卖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台海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5,766,462股，通过“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-睿宏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,903,282股，累计持有公司股份373,669,744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.10%。台海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342,140,000股，占合计持股比例的91.56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.46%；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数量为365,766,462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7.88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.18%；信托受益权被冻结涉及股份7,903,282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.12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91%。除上述司法拍卖情况外，台海集团持

有的公司股份及受益权未发生其他被拍卖的情形。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2、本次司法拍卖流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年6月12日